##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原实际控制人股份继承过户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戴祖 渝女士于 2025 年 5 月逝世, 戴祖渝女士生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3,790,457 股。 2025年8月25日,经广东省深圳市先行公证处公证,上述股份全部由其长子暨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TAO HAI (陶海) 先生继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月26日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暨股 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5)及《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鉴于股份继承过户登记手续所需的相关文件及所涉及的费用仍在准备和筹 措过程中,办理周期和程序比预期较长和繁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份 继承过户尚未办理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